

一、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杭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、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
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杭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养老护理外包项目【招标编号：ZJCT-HESFY-20241025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(单位均为人民币元)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服务人数	备注（如果有）
1	杭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养老护理外包项目	响应招标文件要求	响应招标文件要求	响应招标文件要求	响应招标文件要求	响应招标文件要求	/
投标报价（小写）				6580000			
投标报价（大写）				伍佰伍拾捌万元整			
其中：企业管理费（%）（不高于投标报价的5%）				290000元（5%）			

注：

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。

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；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、回扣、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，视作无效承诺，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，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（成交）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；总价不为零，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、服务单价为零的，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。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根据招标文件要求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杭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）的（杭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养老护理外包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杭州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养老护理外包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浙江孝佰汇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20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.28万元属于小微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名)：浙江孝佰汇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19日

